

# 明慧週刊

李洪志 甲申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WWW.MINGHUI.ORG



시민과 함께 하는 심신수련법 파룬따파(法輪大法) 단체 연공  
사단법인 한국파룬따파불학회(韓國法輪大法佛學會)

韩国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六日在首尔中心光化门广场举办了“与市民一起集体炼功”活动，引来了众多海内外游客的关注。

第 795 期  
2017 年 4 月 6 日



**明慧週刊**

www.minghui.org

韩国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六日在首尔中心光化门广场举办“与市民一起集体炼功”活动，吸引了众多海内外游客的关注。

第 795 期  
2017 年 4 月 6 日

## 明慧周刊

第 795 期

2017 年 4 月 6 日

WWW.MINGHUI.ORG

### 内 容 提 要

## 重要新闻（上图）

瑞典一年一度的春季“内在和谐与健康展览会”，法轮功学员演示五套功法。

## 修炼交流

## 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

## 大陆综合

周敦旺一家当庭讲述法轮功真相  
检察院免诉、法院撤案或放人 三位法轮功学员回家

宁夏学员被构陷案被终止侦查

## 本周三退统计

截止到本周退出中共党、团、队的总人数：269,035,360

2	时事新闻
2	清除迫害 唤醒良知
4	中国大陆学员近期遭迫害案例
5	海外学员证实大法、讲真相摘要
7	大陆综合
7	大陆综合消息
10	严正声明
11	世人觉醒
12	人心与因果
15	时事评论
15	谁能改变因果律？
18	修炼园地
18	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上）
24	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下）
35	几近丧生的我奇迹般生还
37	去除对“时间”和“自我”的执着
39	师父对我们慈悲付出 - 我们写出来与世人分享
40	新学员 - 等待大法洪传的这一天
43	近两周关于学法的修炼体悟
47	突破观念 农忙时节抓紧救人
50	修炼交流摘录

# 时事新闻

## 清除迫害 唤醒良知

在美国总统川普四月六日和七日在佛罗里达州会见习近平前夕，来自华盛顿特区、纽约等地的部份法轮功学员四月四日中午在白宫前集会，呼吁结束中共政权对法轮功学员长达十八年的迫害，并法办迫害元凶江泽民。在白宫正门外，法轮功学员手持横幅，传递真相，表达诉求。学员林先生说：“我们希望川普总统在和习近平会面的时候，敦促习近平把江泽民绳之以法。”

来自加州一家金融公司的副总裁阿巴迪表示，美国政府应该向中共施压，禁止迫害继续发生。“活摘器官不是政治问题，是人权问题”，他说，“发动这场迫害的元凶应该受到惩罚，应该自食其果，这不像触犯了一些小规则，活摘器官是个严重问题，这不像闯个红灯。从人体上摘取器官，没有任何理由就把那些人关入监狱，这可是严重得多的过错。”

在白宫附近的美国劳联 - 产联工作的约翰说，他从未见过这样整齐有序的请愿团体，真是太好了。他希望川普总统能够听到这些法轮功学员的呼声。

四月三日，加拿大国会举办第六届宗教信仰自由论坛，包括前宗教信仰自由大使，国会议员，加拿大法轮大法学会发言人 Chipkar，前加拿大世界小姐林耶凡女士都在论坛上发言，谴责中共对民众信仰的迫害。大约一百二十位联邦议员、专家智库、媒体人员和普通民众参加了论坛。Chipkar 先生以自己朋友——被营救到加拿大的法轮功学员何立志的故事为例，讲述了中共对法轮功长达十七年的迫害。

国会议员 Judy Sgro 接受采访时说“加拿大必须极度小心，

在与中国的关系问题上，加拿大不能太天真。在人权问题上我们应该坚持原则，确保信仰自由是其中之一。以法轮功为例，强制活体摘取器官，我们不断听到这种极度可怕的事情。”她认为，加拿大人在行使议会的责任非常重要。站出来反对迫害是每个加拿大人的责任。国会议员 Harold Albrecht 接受采访时说：“我们应该为这些不公发声。当我们（和中国）进入贸易关系或政治关系的时候，我们不应惧怕指出他们缺少信仰自由，而中国人所经历的不公已经引起国际社会的注意。我们许多选民都会敦促我们作为一个国家发出更强大的声音，表达我们对中国人需要基本自由的担忧。”

三月三十一日，一位在法国巴黎埃菲尔铁塔下向中国大陆游客讲真相的法轮功学员，讲述了一位大陆学者在明白真相后，发出了自己的肺腑之言的故事。这位学者明白真相后说，我写过书，发表过文章，共产党历次所犯的罪我清楚得很。今天，我所见到的、听到的，触动我的心。我有几句话，请你捎给你这里的同伴。“你们的辛苦、你们的委屈、你们所被侮辱、被打压，不会白付出。这是你们的功德，天地皆知。法轮功这么一个道德工程了不起。可以说：法轮功这一伟大之举，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你记住，会有一天，全世界所有的人会为有法轮功而自豪。”接着他激动地说：法轮功伟大，你们师父伟大，你们所做的这些事迹将留名青史。

三月七日至三十一日，加拿大卑诗省的基洛纳市举办了真善忍国际美术展，市议员翠西·格雷代表市长和市政府向美展表示祝贺，并为美展的开幕剪彩。她说：“看到这么高质量的艺术作品在基洛纳展出，真是太棒了。”“我今晚看到的，听到的，让我非常感动。”她表示，要把美展的信息尽量传播出去，让更多人来看。玻璃艺术家 Annemarie 在看完画展后，眼中全是泪水，她说：这和两千年前罗马人迫害基督徒有什么区别？她把自己的名片交给现场的义工，一再咛嘱：“如果有法

轮功的学习班，千万别忘了我”。

观众留言说：“这个展览放射出光芒，尽管主题是关于迫害，但是内在的精神战胜了苦难，非常引人深思，启发人的灵性。”“我通过这个展览，感受至深，这么多的故事不为人知，但是必须叫人知道。让人赞叹，非常感动人，我今天看到的让我非常感动，充满感激。”“内涵强大的作品，无法用语言表达我内心深处的感动。”

位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成立于一九零九的弥赛亚学院，是一所私立文理学院。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晚，弥赛亚学院教授帕特女士邀请当地法轮功学员到课堂上介绍法轮功。在一个半小时的时间里，帕特教授和同事斯金纳教授，以及大学生们一起学炼了法轮功的五套功法，并了解了法轮功遭受中共迫害以及活摘器官的真相。

三月二十六日，罗马尼亚布加勒斯特部份法轮功学员，驱车来到了距离首都近百公里的西南小城 Alexandria，向当地民众介绍法轮功。有不少人主动来了解中共迫害法轮功和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真相，在制止活摘的请愿书上签名。一位老先生签请愿书的时候说：“我们国家也曾经经历过共产主义，我们知道它是怎么回事，发生(迫害)这样的事情我们不答应。”

## ——中国大陆学员近期遭迫害案例 ——

吉林省长春市德惠市被非法关押半年之久的法轮功学员崔涛、王成顺、郝杰、马宝妨、张凤秋、胡波、李瑞凤、李绍珍、杨金玉、杨金凤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被非法庭审，法院不让他们自己请辩护律师。开庭过程中公、检、法相关人员沆瀣一气，制造冤假错案；在庭审期间，法轮功学员被戴上手铐和脚镣。法轮功学员当庭正告他们信仰无罪，没犯任何法律。

辽宁阜新市法轮功学员董秀媛、二妹妹董德媛、三妹妹董

4 福媛、五妹妹董天媛及董秀媛的二女儿郝维二零一七年三月

二十八日被海州公安分局及站前派出所的十多名警察闯入董秀媛家绑架，同时非法抄家。警察在抄董福媛和董天媛的家时，不用有人带领就径直到了她们的家，好像事先就知道她们的住处。目前遭绑架的人被关在新地看守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汤原县法轮功学员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被从汤原县看守所劫持往位于佳木斯市郊区莲江口农场的佳木斯监狱；妻子张炳坤于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早五点，被从佳木斯市看守所劫持往位于哈尔滨市的黑龙江省女子监狱。张宝才与妻子张炳坤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五日被绑架，被非法判刑五年。

湖北宜昌市八名法轮功学员二零一六年四月中旬被绑架迫害：宜都的赵举才、夷陵区小溪塔陈发翠、甘红平、向文兰，和西陵区葛洲坝的杨伟军、张永胜、张永红、徐巧玲。现在，甘红平、陈发翠、向文兰被劫持入狱，张永红、张永胜姐弟被反复提审等迫害。夷陵区甘红平女士曾被夷陵区610、国保非法提审，几天几夜不让睡觉，用烟头烫，让她承认自己有罪；张永胜、张永红也有可能正在遭受这样的酷刑迫害。

## —— 海外学员证实大法、讲真相摘要 ——

三月二十六日，韩国法轮功学员在首尔中心光化门广场举办了“与市民一起集体炼功”活动，壮观而平和的炼功场面深深吸引住了过往游客，有的停住脚步一起学炼动作，有的还愉快地拍照留念。一位上年纪的绅士看到祥和的炼功场面后很惊讶，说没想到竟有这么多人炼法轮功，并主动拿传单表示回去要给朋友介绍。

三月二十三日至二十六日，俄国法轮功学员受邀参加了在圣彼得堡举行的“健康生活方式展”，介绍了法轮功并展示了五套功法动作。展位旁参观的人络绎不绝，观看展板内容，阅读资料，多人询问从哪能知道详细情况并学习功法。学员们向

大家讲述了在中国对法轮功学员的无理迫害，很多人表示气愤，难以相信会发生这样的事情。一位女士激动地说到：“世界变了，现在大家缺少的就是真、善、忍啊！”一位中国人开始时给他资料他不要，仔细观看展板后向学员提了几个问题，最后接受了报纸，并笑了笑说：中国会为此而骄傲的。

三月三十一日，法轮功团体受到台湾嘉义梅山国小邀请，参加创校一百一十周年校庆踩街，他们将法轮大法的美好与祥和散播梅山乡，校长邱文峯欢迎法轮功学员都到来，并在踩街中介绍法轮功学员的功法表演及腰鼓队。多位学员跟着踩街队伍，沿街发送《明慧周报》，并向乡民讲述大法美好及受中共迫害的真相。

四月一日和二日，瑞典一年一度的春季“内在和谐与健康展览会”在斯德哥尔摩市北部的索尔纳举行，瑞典法轮功学员每年都被主办方邀请，今年的展位被安排在一个很显眼的地方。一位瑞典中年女士停住了脚步，看学员在演示功法，当学员走上前向她介绍时，这位女士边听边流泪，她用手擦着泪说：“我站在这听这个音乐（炼功音乐）是那么的美好，身体非常的舒服，但不知怎么回事就是想落泪，我想这肯定是高兴的泪，我必须要学这个功。”

四月二日，美国北卡法轮大法弟子齐聚一堂，在北卡州著名学府，北卡大学教堂山分校校园举办“2017年美国北卡法轮大法心得交流会”。三十三位学员上台发言，分享在师父保护下精进修炼的过程和遇到的各种心性考验及证实大法、讲真相救人等等各方面的体悟。

# 大陆综合

## 大陆综合消息

### 周敦旺一家当庭讲述法轮功真相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周敦旺、杨险峰夫妇及儿子周梁开庭。来自北京的三位律师为他们做了无罪辩护。周敦旺一家系湖北省麻城市法轮功学员，于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开私家车到浙江省金华市探亲，因为在车上发真相短信被拦截和搜查，被金华市国安绑架。

在法庭上，周敦旺一家当庭宣读了自辩书。杨险峰自辩，她是麻城市原一家大型国有企业的技术骨干，修炼法轮大法后兢兢业业的工作，表现突出，取得过科学技术创新奖；被派到意大利考察、学习过；还曾经被选为麻城市的政协委员，这些都源于按照法轮大法真、善、忍作好人才做到的。

她从中共一贯造假、浮夸，文革打压民众、宣扬“无神论”彻底毁坏了中华民族的道德；讲到古罗马皇帝尼禄焚城嫁祸基督徒，如今江泽民集团栽赃法轮功；还讲到中共鼻祖马克思信的是撒旦魔教，中共不做炎黄子孙却跟随马列崇尚魔教。中共才是最大的邪教。曾经是它的一份子只有退出中共邪党组织，才能在即将面临的大淘汰中留下来。她说，这就是法轮功学员为什么不畏强暴、冒着生命危险告诉世人真相的目的。

杨显峰的肺腑之言，慈悲中带着威严！法官在听、陪审员在听、书记员在听、公诉人在听、在场有七、八位法警在听、法庭外有的人在门口听、有的人干脆进到里面坐着听，全场鸦雀无声。

接着周敦旺和儿子周梁也先后作了自我辩护。周敦旺是湖北省麻城市水利局的一名干部，由于自己的工作岗位较特殊，

经常有人私下找，免不了金钱和物质上的诱惑，但是自己作为一名法轮大法弟子，按师父的要求，从不行贿受贿。

周梁陈述，自己大学本科毕业，供职于武汉天河机场，在单位里业务过硬，他的领导和师傅都很喜爱他。他亲眼目睹了父母修炼大法后的变化，自己也走入了修炼，是刚得法不久的新学员。人的一生很短暂，物质名利只是过眼烟云，通过修炼达到返本归真才是最高境界。讲真相救众生是修炼人的使命，他们没有犯法，希望法官能站在正义一边，将他们一家无罪释放。

三位律师分别作无罪辩护，轮流的和公诉人展开了激烈的辩论。

当公诉人指量刑的依据有“两高解释”时，一位律师一针见血的反驳道：“两高”的解释是违法、违宪的，它根本不是对刑法300条的解释，而是私自创造规则。根据《立法法》，有权制定法律的机关只有全国人大及其常务委员会。用一个什么“反×教协会”和民政部发的什么通知就当法律，这是中国司法界的耻辱！它是为迫害法轮功量身定做的，是严重的践踏人权。

最后，一位律师对法官说：审判长，您在这个位子上已经坐了八年了，经您的手判了无数的杀人犯、抢劫犯、强奸犯，我请问审判长，这些罪犯当中，有哪一位是法轮功学员？审判长哑口无言。当这位律师高声说出最后一句：尊敬的审判长、陪审员、书记员、公诉人，我希望你们都能在杨显峰一家无罪释放的协议书上，签上你们光一辉一的一名一字--！

除了四十分钟的午饭时间，整个过程从上午十点多一直持续到下午五点四十分，法官宣布休庭。

## 检察院免诉、法院撤案或放人 三位法轮功学员回家

\* 湖北老河口市检察院免起诉 法轮功学员毛清云回家

湖北省襄阳市老河口市法轮功学员毛清云于2016年11月9日给民众讲真相时遭人恶告，被老河口市国保大队和北京路

派出所警察绑架，遭非法拘留 10 天后，被劫持到枣阳市看守所异地关押。2017 年 3 月 24 日，老河口市检察院以证据不足，不够起诉的条件为由免于起诉。毛清云在被非法关押了 4 个月零 5 天后被无罪释放，现已回到家中。

#### \* 江苏省连云港市中院撤案 法轮功学员张桂丽回家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法轮功学员张桂丽 2015 年 12 月在南京女儿家被连云区公安分局国保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连云港市看守所。2016 年 5 月被连云区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张桂丽上诉。连云港市中院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撤案，张桂丽现已回到家中。

#### \* 山东青岛詹淑珍获释回家

二零一六年二月三日上午，山东省青岛开发区法轮功学员詹淑珍、刘桂秀等在黄岛区宝山镇集市上讲真相、发资料，被宝山镇派出所警察绑架。刘桂秀、詹淑珍被黄岛区检察院非法批捕、起诉。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刘桂秀因身体原因被取保候审回家。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黄岛区法院在青岛市即墨普东看守所非法庭审刘桂秀、詹淑珍。刘桂秀、詹淑珍自我辩护，认为按真、善、忍的标准修炼法轮功做好人没有错，向世人发资料、讲真相没有罪。

庭审后，詹淑珍仍被非法关押在青岛市即墨普东看守所。后来黄岛区法院以取保候审的名义释放詹淑珍回家。虽然不是无罪释放，但也是法院相关人员人性良知的体现。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詹淑珍从青岛即墨普东看守所获释回家，从被绑架到释放，共计被非法关押 401 天。

### 宁夏法轮功学员被构陷案被终止侦查

宁夏法轮功学员李兰凤、陈保宗被构陷的案子已于二零一六年九月被终止侦查。当事人于二零一四年六月中旬取保候审在外，至今没有被关押。

二零一四年五月，江苏省连云港市新浦区 610、公安分局

国保大队，动用多个市辖区、县国保大队人员，对李兰凤、陈保宗、马延生、张银霞两家及其租住房进行了非法搜查和扣押，将李兰凤、马延生拘留在连云港看守所，将陈保宗、张银霞取保候审。构陷案于同年六月中旬移交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公安分局；新浦区公安分局在案件移交时给李兰凤、马延生办理了取保候审。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公安分局于同年八月始，将李兰凤、陈保宗构陷案移送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检察院数次，检察院退侦数次；二零一五年大武口区公安分局将该案又移送大武口区检察院，检察院又将该案退回，并建议大武口区公安分局撤销案件。二零一六年九月大武口区公安分局做出了对该案件终止侦查的决定。

该构陷案在公安分局、检察院间反复移送、退侦至终止侦查的两年多中，李兰凤、陈保宗始终“不认罪”，并聘请了两名律师。

李兰凤、陈保宗在与办案人员、律师多次接触中，表示法轮功是正法修炼，同时学习了相关法律法规；还向他们赠送或出示了二零一四年六月初《法制晚报》等几家报纸刊登公通字〔2000〕39号文件内容的版面的复印件，并向他们重点说明：官媒能再次公开公通字〔2000〕39号的内容，实际上就是事隔十多年来第一次向全社会公开郑重表明修炼法轮功合法。两名律师的一名资深同行，当看到再次见报的公通字〔2000〕39号文件内容后，向他接触到的办案人员和司法界朋友说：十四年后国家又一次向社会公开确认了“十四个邪教中没有法轮功”。办案人员也接到了许多封真相信。

## 严正声明

本周二百五十八名大法学员严正声明一切不符合大法的言行全部作废，表示要加倍弥补给大法造成的损失，坚修大法到底。

## 世人觉醒

本周二百二十三名觉醒世人郑重声明，以前所写、所说、所做对大法、对师父不利的言行全部作废。相信法轮大法好，支持法轮大法，弥补过错。

### 山东招远地区三月份又有 2717 人声援举报江泽民

自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今，中国大陆有二十多万法轮功学员向两高控告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然而部分控告书却被退回到基层公安部门，致使许多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抄家、拘留、判刑。

然而不管“610”采用什么气急败坏的手段，中共迫害法轮功的政策已经彻底失败，已经越来越不得人心。明白真相的民众纷纷起来举报江泽民，至今绵绵不断。山东招远地区今年三月份又有 2717 位民众声援举报迫害元凶江泽民。

下面是部分百姓心声：

一个明白真相的农民在家外面墙上张贴了大法真相粘贴，被派出所知道了，警察找到该农民家问：你为什么贴这些？你不知道这是不允许贴的吗？明白真相的农民说：“我觉得这很好啊，叫人做好人还不好啊，再说别人送我的也不用我花钱，内容还挺好，我为什么不贴？如果你们也做好人送给我，我也贴，但是你们做不到。”最后派出所的警察只好走了。这个明真相的农民签名举报江泽民，说：“赶快把江魔头抓起来。等大审判时我也参加。”

一个卖豆腐男子对大法弟子说：“法轮大法就是好！咱师父什么时候回来，我也去迎接师父。”还说：共产党太腐败了，共产党不解体，当官的照样腐败，治不了。江泽民更不是个好东西，不光贪污腐败，还杀人、卖国，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杀死那么多大法弟子，天理不容啊，怎么还不快点把他抓起来呀？举报江泽民我签名，我用真名签。

一个卖净化水器的妇女到一大法弟子家里安装净化器，大法弟子跟她讲法轮功真相，送她真相资料看，告诉她要记住“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真心相信就能遇难呈祥。该妇女问：

自己患鼻炎好多年了，久治不愈，还能好吗？大法弟子说：你只要诚心敬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就能好。她说：那我就好好的念。大法弟子又告诉她说：现在全国各地民众都在举报祸国殃民、迫害大法弟子的江泽民，你是否也签名举报他？她马上说：“签！江泽民迫害好人，应该立即把他送上审判台。”她在举报江泽民的征签单上签下了真名。后来该妇女告诉大法弟子说：“法轮大法真神奇，我的鼻炎真的好了！谢谢大师父！”

## 人心与因果

### 黑龙江省委书记王宪魁遭恶报被免职

王宪魁，原籍河北省沧县李天木乡自来屯。据资料统计，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他在黑龙江省历任省委副书记、代省长、省长、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等职。在职期间，王宪魁一直追随江氏犯罪集团大肆迫害法轮功学员，并在黑龙江省境内制造多起绑架事件及非法判刑案件。在他的操纵和干预下，造成至少有六十二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数百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使黑龙江省成为全国迫害法轮功学员最严重地区之一。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王宪魁在哈同高速公路依兰至宏克力地段，看见跨线桥上悬挂的“法轮大法好”、“法办周永康”等内容和用彩色喷漆罐喷的“天灭中共”、“三退保命”、“真善忍好”标语后，直接下令黑龙江省公安厅长、省政法委副书记孙永波立案追查。王宪魁以黑龙江省政府名义发的第一号文件迫害法轮功，下令黑龙江省公安厅成立专案组全力投入几个月时间。从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晚起，黑龙江依兰县公安局、方正县公安局，对依兰县内的达连河镇、三道岗镇、道台桥镇、团山子乡等地的法轮功学员，按事先拟定的名单疯狂抓捕，仅几天的时间，抓捕约六十人。

针对法轮功学员起诉江泽民，二零一五年七月，王宪魁亲

自召开一个由政法委、“610”、公安、武警等七个部门参加的会议，在全省境内统一行动，抓捕参与控告江泽民的法轮功学员。

多行不义必自毙。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王宪魁已遭报被免职，等待他的将是更为严重的恶报。

## 舍饭得福报

【河北大法弟子来稿】二零零六年的春天，因《九评》一书的出世与发放，我地区公安局警察大搜捕，我和另一同修因多次被迫害，当得知消息后，我俩为了躲避再次被抓，就来到了山上，村子各个路口和街道都是警车，鸣笛声随处听得到，那种恐怖似天塌之势。

到了晚上，我俩很冷，就下山到她一个亲戚家去住，到了夜半十二点半，女主人突然醒来，说做了一个梦，“她家院外四周都被警察给围住了，大门口也被警车和很多警察堵着。”我俩一听，怕连累她们，半夜翻过一丈来高的西院墙，离开了她家。

出来后，我俩就漫无目的地摸黑进了大山里。天亮以后，不知外面啥情况，也不敢下山。在山上又渴又饿，走的疲惫了，就坐在地上休息。

恰巧我二大妈采野菜，看见了我俩，问我们怎么会在山上，我们向她说明了被警察搜捕的事情，她知道我们俩出来这么长时间，看见我俩十分狼狈，满脸疲惫的样子，就赶忙把我俩领到了她的小平房里，把锅里给老头子留的午饭端了出来，让我们俩快吃。虽然只是简单的半盆稀粥，但是在危难中却显得那么珍贵。她不畏强权高压，帮助了受难的大法弟子，因此得到了福报。

后来我们地区修高速公路，本来都规划好的路线，不知怎的硬是给改变了，绕着弯拐到了我二大妈家的地，她家地里还有很多果树，她家获得了四十多万元的赔偿款，这些钱可以保证她家生活开支，能让她一家衣食无忧了。当时在当地引起

很大轰动，连做生意的人都很嫉妒，我们这么多年辛辛苦苦的，都没挣上这么多钱，人家一下子就发财了；从那以后，他们家不仅和睦了，而且无论做什么事都很顺当，他们哪里知道，这就是她们家善待大法弟子的福报。

写到这儿，我又想起来一件事。一天，有一个人向我二大妈的儿媳妇打听得，问我家在哪儿住，提我丈夫的名字，她瞅瞅他，说不知道。后来那人很着急，她儿媳妇问：你找他们家干啥？那人回答：我是给他们家拉脚的司机，有事。这回她告诉了我家的住处。司机到我家学这个事儿，说那个人不愿意告诉，我听了也很纳闷。后来，和她儿媳闲聊时，我问她是怎么回事，她说：我怕是公安局的便衣抓你，我知道学法轮功的都是好人。我听了非常感动，原来她是在保护我。通过这件小事，反映出了她内心的善良，这也许就是得福报的因果吧。

古语说：给佛一口饭会功德无量。如今是“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这话一点都不假。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这句陈年古语是不会错的，不是不报只是时辰未到，善良是做人的根本。

# 时事评论

## 谁能改变因果律？

文 / 大陆大法弟子

明慧网记载了大量中共党、政、司法人员因迫害法轮大法修炼者而遭恶报的实例，上至中共政治局常委，下至乡、镇、村基层人员和不明真相的民众，层层都有。他们中有的遭横祸毙命，有的离奇猝死，有的暴病身亡，有的入狱，有的自杀，有的患大病，还有的殃及家人……

据统计，遭恶报的地区人数分布与该地区迫害法轮功的程度成惊人正比。据明慧网的不完全统计，迫害法轮功遭恶报的逾万案例分布在大陆 23 个省，仅辽宁、黑龙江、河北、湖北、吉林、四川、山东 7 省就有 7 千人左右。这 7 个省，都是迫害法轮功学员最严重的省份。这个数字已经说明，现世现报正在眼前发生。当然，事情还没有结束，报应的事件随时都在发生，后果可想而知。

一名北京警察的小头头，在回乡探亲时，对当地的一位法轮功学员说出了心里话。他说：“现在北京对法轮功管得还是挺严的，但是我们明显地感觉得到，干一次（迫害法轮功修炼人）报应一次，我们做警察的也觉得后怕，也不想干，可是又想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更不知道如何解脱。”

他还说：“前一阵，我的一个上司得了一场大病住院了，他心里明白是怎么回事，所以出院后就辞职了。平时我很佩服他，因此我也不想干了，可是不干这个了，我还会干点啥呢？心里很苦闷，这一次说是回家探亲，其实也是想回避那里的环境，好好考虑考虑这些事。”

面对因果报应的严酷现实，许多良心未泯的迫害者已经开始醒悟了。但是，痴迷不悟的人仍然大有人在。有的狂妄地叫嚣：我就是不怕因果报应！因果报应是客观规律，不会因为你

不怕就不起作用。

有点现代科学知识的人都承认哲学上的因果关系，却否认人世上的因果报应，让人感到不可理喻的自相矛盾。其实差距仅仅是因果报应的时间跨度有时很长，无法及时验证而已；也有显性、隐性、直接、间接之分。

有人说，因果关系和因果报应是两回事：前者是普遍规律，后者是价值判断。可是，什么样的价值判断也都必须得符合因果关系，否则你的判断就毫无逻辑，怎么能有说服力呢！

“报应”本身就是因果关系的“果”，只不过在后面补充强调了“果”的贬义，即恶因生的恶果。文革中，中共国家主席刘少奇被扣上叛徒、内奸、工贼的大帽子，被红卫兵揪斗。刘拿出《宪法》来维护自己的权威，结果如拿出一张废纸一样毫无作用，直至被折磨到死无葬身之地。很冤，很惨，很不幸？

翻开刘少奇的历史看看，你就不这样看了。据《炎黄春秋》记载，1955年1月，时任最高检察院检察长张鼎丞向刘少奇汇报工作后，刘少奇作了许多指示，他说：“我们的法律不是为了约束自己，而是用来约束敌人，打击和消灭敌人的。”1955年7月间，刘少奇又在北戴河向最高检察院负责人指示说：“我们的法律是要保护人民去同敌人斗争，而不能约束革命人民的手足。如果哪条法律束缚了我们自己的手足，就要考虑废除这条法律。”在他的眼里，法律不是维护公平正义的“天平”，而是对敌斗争的工具。当他自己也成为敌人后，死在这个工具之下，也就不足为奇了。自己挖坑埋自己，这是不是因果报应？

有人不相信前世今生，也就不相信隔世因果、三世因果乃至多世因果，认为那是迷信。

国际上，也有很多学者做“轮回转世”的研究，积累了大量案例，并有专著出版，如美国维吉尼亚大学的史蒂文森教授，是世界公认的轮回研究权威。他从1960年开始研究轮回转世40年，走遍世界许多国家，到2007年去世，共积累了2600多个轮回转世的案例。史蒂文森教授将这些文件与图片编辑成16两本有2200多页，重达8磅多的数据书籍——《轮回与生理

学——胎记与生理残缺的致成原因》供研究者参考。1997年，他又将这些资料浓缩成一本，有二百二十多案例的《轮回与生理的关系》。史蒂文森教授最大的突破是发现和证明了轮回与胎记和天生缺陷的重要关系。在他研究的过程中，他注意到很多记得前世的小孩身上都有与他的前世死亡原因相关的胎记或天生缺陷。这有利于证明小孩子对前世的回顾并非幻想或随意乱说。

还有美国迈阿密西奈山医疗中心主席、著名精神心理学医生布莱恩·魏斯博士、国际心理回归治疗学会副主席、美国著名精神心理医生瑞克·布朗博士，他们都对轮回转世做了比较深入的研究，发表了大量的论文和著作。

由于受无神论控制，这项研究在中国大陆还是一片空白，再加上当局严密的舆论、信息控制，许多人还生活在天老大、地老二唯我独尊的自恋中，浑浑噩噩地为集权暴政当打手。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这恢恢天网，就是由无数纵横交错的因果关系组成，宇宙中的生命哪个能逃得出去？金钱、权势都有一定的作用。可是在用它们摆脱这个因果的同时又掉进另一个因果的窠臼，循环往复，无有穷尽。人呐，还是老老实实回到人的本性上来，不以善小而不为，不以恶小而为之，逐步使自己同化到“善”的天道上来，才会有美好的未来，才会无后顾之忧。（节选）

## 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上）

文：燕云

近期本地和其它一些地区的同修在遭到中共公检法等人员迫害时，做了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现将这段过程与大家交流，不当之处请同修指正。

本文不是建议各地同修都象控告江泽民那样大面积控告当地中共人员过去十八年来的恶行，而是在遭到当地中共人员迫害时，在讲真相劝善的同时，辅以正用法律制止迫害。

### （一）善用大陆现行法律反迫害

就此我们咨询了律师，得到了很好的建议。

#### （1）正确、准确地运用当前的法律条文。

在大陆当前的环境下，假如用“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等国际法，对基层的公检法人员起不到震慑作用——他们会认为那些太遥远，涉及不到自身。这些可以作为后文的国际形势介绍，而不能作为当前起诉控告的法律依据。只有用现行的中共本身制定的《公务员法》、《警察法》、《检察官法》、《法官法》、《刑法》、《刑事诉讼法》等去控告他们，在当今有案必立的时局下，他们才会害怕，才能真正重视起来。

《公务员法》第五十四条：“公务员执行公务时，认为上级的决定或者命令有错误的，可以向上级提出改正或者撤销该决定或者命令的意见；上级不改变该决定或者命令，或者要求立即执行的，公务员应当执行该决定或者命令，执行的后果由上级负责，公务员不承担责任；但是，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公检法人员都是公务员，公检法人员对法轮功学员的无证搜查、随意抄家、非法取证、延期留置、非法拘留、违法批捕、

违法审判等等，都是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都在违反上面《公务员法》，都该受到刑事制裁。

特别是《人民警察法（2017修订版）》，这个征询意见稿第六十五条：

①人民警察在执行职务时必须执行上级的决定和命令。

②人民警察对其认为违法或者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决定和命令，可以向发布决定、命令的机关及其负责人提出意见，但不得中止或者改变决定和命令的执行；提出的意見不被采纳时，必须服从决定和命令，执行决定和命令的后果由作出决定和命令的上级负责。

③人民警察对明显违法或者超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人民警职责范围的决定和命令，应当拒绝执行，并向作出决定和命令的上级报告。上级应当及时予以答复。

④人民警察执行第三款规定的决定和命令造成损害后果，未经报告的，由作出决定和命令的上级、执行决定和命令的人民警察分别承担相应的责任；已经报告的，由作出决定和命令的上级承担责任。

注意：这是一条自相矛盾的法律。第④段说：“即使执行了明显违法、越权的上级指令（比如栽赃陷害甚至活摘器官），只要事先报告了就没责任”，明显违背上述《公务员法》第五十四条，不能成立！而且一旦做了，又因为违反第③段规定“明显违法、越权的上级指令，要（无条件地）拒绝”，而构成违法犯罪，应当被追责。

实际上，对于上级明显违法、越权的指令（比如栽赃陷害甚至活摘器官），在以前，下级谁也不敢反对，反对上级就要倒霉，但是如果服从恶令执法犯法，将来必要倒大霉！所以层层下级警察最终一定要被追罪的，中共历次运动都要抛出下级做替罪羊的——故意含糊、自相矛盾的法条，可以让下级承担法律责任。

只有拿出这些与基层公检法人员前途息息相关的现行法律来，才能震慑他们。

## (2) 专业控告必立案，恶人被查阵营乱。

运用法律制止基层的迫害，如果做得不专业，也起不到震慑作用，甚至会适得其反。控告或起诉实施迫害者时，如果法律文书不专业，就可能被官方以需要修改为由，拖延而不立案。这样的起诉书、控告信，EMS 寄给各级政府部门，因为没有太大的法律威慑作用，反而让人不当回事，还会影响以后的推进。

但是，专业的法律控告或起诉文书，因为针对的是有证可查、明显违法的基层人员，在当今“有案必立”的规定下，必然进入立案流程。实践表明，基层施害者一下就慌了神，真看到法律开始象收网周永康那样向他张网了，迫害的小阵营先乱了。

## (3) 结合当前形式，让他们放弃江泽民时代无法无天的幻想

周永康、李东生、薄熙来等一大批迫害法轮功的不法官员遭恶报，江泽民腐败治国、迫害法轮功无法无天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法律规定公务员年年考核，连续两次不合格就辞退。在当今有案必立，不立违法的严管下，迫害法轮功案件的一系列违法环节，都能被控告起诉。一旦立案，永远写进档案，年度考核没个合格，只有下岗，这样也停止了行恶。

实践中我们还跟他们讲：“还象江泽民时代那样肆意违法搞迫害，马上就要被控告起诉，必然做替罪羊，开始倒大霉！可是不执行上边的违法命令，你又怕倒小霉。为啥上边压下来的命令基本都是口头传达？不留证据？怕留把柄给你，怕将来治你罪的时候被牵连。与其倒大霉，不如不作为。你上司一贯违法作恶，已经没前途了，还是让他们象周、李、薄那样，顶恶报去吧。”

“官场从来都不是铁板一块，你现在的岗位，多少人盯着呢，你不下岗，别人就上不去。中共从来都靠打击对手树立政绩，周、李、薄那一大批国级、省级大员都能被树了政绩，谁还能可惜你？继续迫害，面临的是不断被控告起诉，遭法办；

金盆洗手，将功折罪，我们既往不咎。你也是江泽民的受害者，你的生命和未来，同样可贵。”

这是反迫害，又是善意给他们指出路，救他们，不少一直行恶的人，心底的善念真能苏醒，开始对上级的迫害指令阳奉阴违。

师父讲过：“你看精神病院那个大夫手里把电棍一掂，他马上吓的一句胡话都不说了。为什么呢？那个时候他的主元神精神起来了，他怕电他。”[1]

这些人以前之所以排斥真相、还在迫害，是被邪灵控制，自己主意识醒不来。在当今天象下，对他们拿起法律武器，就象对精神病人拿起电棍一样，未必电他，或者真电他一下，他的主意识才能被惊醒，才能认真听真相，才能被救度。

## （二）心态纯善，是成功的关键

同修甲悟到：善是法徒成就一切事的关键，是大法弟子必须修出来的，用法律反击迫害，一定要修出善才行。

### （1）修净内心之恶，根除迫害的把柄。

师父讲过：“旧势力是以恶治恶的方式干的。”[2]“因为不会在大法弟子中出现任何无缘无故的事情，也是不允许的，谁也不敢。你别看邪恶它怎么邪恶，它不敢这样做的。旧势力的因素它敢于在大法弟子中起这个作用，就是因为你有这样的人心，需要这样人的出现。在这方面大家一定要清醒。”[3]

同修甲理解：为什么现在还有邪恶迫害？从一个角度看：一定是我们心里有恶念、有执着，旧势力用这种变异的方法让我们修善、去执着，真的修出了纯善，去掉了执着，迫害真就没有存在的理由。用法律反迫害也是这样，如果我们心里有恶念，还可能招来迫害，所以必须用纯善的心态去做。

交流中我们悟到，这不是师父讲的“修内而安外”[4]的一层内涵么？明慧交流文章《一位神仙眼中的大法弟子》，世外同化大法的高人，从局外一下指出我们的结症所在：对《洪吟二》中“了却人心恶自败”[5]的法理不全信、理性认识浅。  
21

这次交流，明白了“了却人心恶自败”中的“人心”，一层内涵直指我们心中的恶念，而今终于在理性认识上突破了。

## (2) 师父点化：挽救恶人。

甲曾结合实修写过《心念纯善，迫害破产》一文，她说：在她眼里没有“恶警”，都把他们当成迷失的孩子，象密勒日巴修炼中对待屡次害他的操普一样。那些劳教所里别人看来很凶残的人，在她面前根本恶不起来，都明白了真相。

甲意识到周围大多数同修，认为还在迫害大法的人不可救药，对他们讲真相也是走形式，心里想尽快把他们送进监狱，这不是慈悲！违背了大法纯正的标准。正是很多同修没有包容的善心，抱着恶念不放，使他们变得更恶。他们的恶，正是针对大法弟子心中的恶念而生的。

交流中认识到：这些迫害法的恶人，根源上也是坚信大法能救度他们，才和旧势力立约扮演恶人的。虽然按照正法理不能让他们圆满，但是应该救度他们，使他们改过自新，免于被淘汰，将来就有修大法的机缘。

师父讲过：“对大法弟子很凶恶的，那这样的人其实他也很可怜，他其实也是被中共造谣的谎言给毒害了，所以他才那么干的。当然也有一些人是受金钱指使。不管怎么样吧，反正是我们能救的，就包括这些，我们都要去救。虽然你看他现在表现的很恶，可是你不知道，他当初可能是一个神圣的天上的神来到世间当人，是为了得这个法才来的。”[6]“他敢于放下自己的神位、跳到人中来当人，就凭这一点大法弟子就应该去救他。”[6]“你们来了，他们也是一样，他们来了。他们心里想的是这个法一定能救了他们，对这个大法充满着信心，他们来了。就凭这一点咱们不该救他们吗？绝对的应该救他们。他们当初都是无比神圣的神。”[6]

我们理解师父是想让弟子救这些恶人的。在大法弟子反迫害的艰苦实修中，虽然一大批迫害者明白了真相，开始抵制迫害而得救，但是整体比例太小了。同修乙曾经结合实修写成《庭辩时把公检法作为受害者》，当时起到了好效果，但是现在发

现那时的认识还肤浅，慈悲包容还不够大。现在理性上发自内心的要救度那些人，知道应该更加纯善地去做，一下平添了信心和力量，神的一面也振奋起来了。

师父讲过：“其实慈悲是巨大的能量，是正神的能量。越慈悲这个能量越大，什么不好的东西都能解体掉。这是过去释迦牟尼也好，那些修炼人也好，都没有讲过的。善的最大表现就是慈悲，他是巨大的能量体现。他能够使一切不正确的都解体。”[3]

明慧有文章说过：一位受电击酷刑的同修，在痛苦中即将失去意识的时候，却升起了对施刑人的怜悯，瞬间窗外电闪雷鸣，施刑者吓的扔掉电棍逃出门外；一位同修喝止用皮鞭抽打她们的“恶警”：“让你儿子离开这里，他长大了知道你这么打好人，会一辈子看不起你！”威严的呵斥中充满了善，“恶警”当即停手，让儿子过来谢谢阿姨，然后带儿子离开，再也没有回来行恶；一位被迫害的同修，给迫害者们唱《得度》，“穷凶极恶”的警察竟然莫名其妙地止不住眼泪，夺眶而出……

师父讲过：“我经常说，你真心为别人好，没有一点为私的心，你讲出的话能使别人落泪。试试？”[7]

以前我们都把这段法，理解为对同修的态度。但是，如果我们有上面那些同修的慈悲，包容所有的众生，包括实施迫害者呢？怀着纯善之心才能做到正念正行，纯善的巨大能量可以改变一切，使恶人得救，那才能如约彰显大法无边的威德。

### （3）排斥恶念，在反迫害中证悟纯善。

在理性上认识了，境界升华了是提高，可是实修中，用起诉、控告这种严厉的方式制止行恶，还要做到纯善可就有难度了。

师父讲：“你看到杀人放火那要不管就是心性问题，要不怎么体现出好人来？杀人放火你都不管，你管什么呀？”[1]现在对大法的迫害远远超过了杀人放火，大量同修被夺取了自由和生命，迫害还在发生着。我们发正念，讲真相、揭露邪恶，是制止邪恶迫害。但是，这样还制止不了一些顽固的恶人行恶，就得想别的办法了。对此放任不管，并不是善，目前只有用法

律手段控告、起诉他们，才有可能制止恶行，这本身就是大善之举，只是我们做的过程中，要排斥掉怨恨、气愤等魔性因素，没有这些因素，就象上文制止惯用皮鞭的恶人那样，正面交锋的言语，是充满了善意的严厉，这不在言辞的技巧，而是内在的善心。

同修甲说：一步步达到纯善的更高标准，其实也简单。人神之差就是一念之间。实施迫害的人，其实被旧势力迫害的最苦，将来的恶报最苦。你看他作恶下去的苦，对比他当初下世时烘托大法威德的愿，不怜悯他么？不救度他么？慈悲心一出就开始善解了。不是等我们修好了再去做，而是在做的过程中修好。在做的过程中产生恶的念头、想法、气愤，都是正常的，要马上排斥它们，那都不是先天善良的本性的想法，而是后天污染的业力和观念，不断排斥，就越来越善，越来越纯，这本身就是修炼。

不行就把“主意识要强”<sup>[1]</sup>那段法背下来，师父说：“能坚定者，业可消。”<sup>[1]</sup>我们坚定地这样排斥恶念修善，思想业消了，相应身体的业力也消了，相应的“以恶治恶”的外在迫害，也会被师父消解，从这段法中能悟到指导当前实修的一层内涵。

在法理上基本清晰了，就看如何去实修证悟了。

注：[1] 李洪志师父著作：《转法轮》

[2] 李洪志师父著作：《二零零四年纽约国际法会讲法》

[3] 李洪志师父著作：《各地讲法九》（二零零九年华盛顿DC国际法会讲法）

[4] 李洪志师父著作：《精进要旨》〈修内而安外〉

[5] 李洪志师父诗词：《洪吟二》〈别哀〉

[6] 李洪志师父经文：《二零一五年纽约法会讲法》

[7] 李洪志师父经文：《世界法轮大法日讲法》

## 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下）

文：燕云

本地和其它一些地区的同修做了用法律反迫害的尝试，营

救同修，同时使一些公检法人员停止了迫害。现将这段历程与大家交流，不当之处请同修指正。

### （三）从被动的无罪辩护，到主动清除迫害流程

十多年前，大法弟子和律师开始在法庭上做无罪辩护。现在，薄熙来、周永康、李东生被判重刑，邪恶整体不断遭恶报，中共人员自己都看不见前途了，不少地方的六一零已经停止迫害，对上级阳奉阴违。

#### （1）法院阶段的营救，无罪辩护加主动控告

明慧网二零一七年三月五日连载的《整体配合 营救五名同修回家》（以下简称《营救》），做了成功的尝试。其中说：

“我地请的律师不仅做无罪（辩护）还控告，律师说，控告是与他们的利益直接挂钩的，比如有时在庭上，一些律师做了无罪辩护，法官可以理睬可以不理睬，但加上控告就不一样了，律师的辩护意见是要写到卷宗里的，法官看到卷宗里自己的名字还加上犯罪嫌疑人的称号，你想他是什么滋味。再想升官的人，那也是污点啊，能升上去吗？”

律师当庭做无罪辩护之后，再次指控所有参与此案件的公检法人员都在犯罪，当庭说公诉人（检察官）是犯罪嫌疑人某某某，因为违法办案，已构成徇私枉法罪；有理有据的指证又指向法官，法官某某也涉嫌徇私枉法罪，如果给当事人判刑的话，就控告法官；还强调法庭书记员要记下律师当庭控告法官和检察官的内容，不准遗漏，否则书记员违法，不给签字。这些都是要记入卷宗，永远存档，法定要终身追责的。

法警和旁听的六一零、便衣哗然，此时他们才知道原来审判法轮功一直都是违法的，其实他们基本都不懂法律，只知道对上级唯命是从，被当枪使。

开庭后，相关的辩护意见书等又 EMS 寄给法院各位法官、检察院各位检察官。在海内外学员的大力相助下，当地同修整体配合，营救的同修很快被释放，但是另一位同修的家属不配合，没能营救出来，这都是以前对家属讲真相没到位的后遗症。25

## (2) 营救越早越好

现实中大家都知道，越早营救越容易。《营救》一文说：“三家办案：公安是第一个阶段，检察院是第二个阶段，法院是第三个阶段。在第一个阶段中出来最好，只是公安一家犯罪；等到检察院，就是两家单位犯罪，力度又难一些；等到法院时，就是三个单位犯罪。再控告时，三个单位会为了脱罪，可能会联合起来。所以律师建议要早点营救。”

在检察院阶段，在检察院送交法院的前期阶段，他们都做了营救，都分发专业的控告文书进行法律威慑，同时善意讲真相，较为轻松地营救出了另外两位同修。

当然，在公安阶段营救更加容易。一次同修被抓，他们第一时间就请来律师，律师马上进看守所会见当事人，而后连夜把控告公安违法、诱供、逼供的法律文书赶写出来，一早就送到检察院，向批捕科的科长投诉公安违法，要求检察院调查。科长满口答应，但是回过神来，推脱说：“案件还没报上来呢。”律师说：“我们来，就是阻止你批捕，迫害法轮功没有法律依据，公安已经违法，你不能再违法，也不能包庇公安犯罪，否则你也犯罪。现在我们告的是公安，你要批捕，就控告你违法。”科长只好说：“一定好好看你的法律文书，也会去调查公安的犯罪行为。”

律师的法律文书 EMS 寄到当地各公检法、政府、纪检部门，海外的真相电话也不断打来，在大家的全力配合下，分别一个月、半个月，把两位同修救出牢笼。

检察院阶段的控告营救，可以避免法院开庭；公安阶段的控告营救，可以避免检察院批捕立案。这样都是避免了更多的公检法人员加入犯罪，而且控告的本身就在向世人展现法轮功无罪，和法庭阶段的无罪辩护，是一致的。

## (3) 用法律震慑邪恶，消除迫害是更好的营救

有一次警察上门恶意骚扰，同修依法举报、控告，并收到了受理回执。事后警察主动上门赔礼道歉，请求撤诉，因为如果立案调查，他的仕途就无望了，甚至可能下岗。他说已经明

白真相了，再也不干迫害大法的事了。同修当然撤诉了。不但这个生命得救了，以后再有迫害任务轮到他的话，他自然就会抵制。

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明慧网报道过《北京市王征被绑架至洗脑班 家人控告》。两次营救北京大法弟子王征，都是在公安阶段。第一次是二零一六年五月，非法抓人三日后，王征母亲向市纪委举报办案警察冯未青、张义国等人非法搜查、非法拘禁。刑事拘留的第三十七天，王征取保获释。第二次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王征被警察抓进洗脑班，他母亲后来请了律师，在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找到警察，说要控告时，警察毫不在乎地扬言：“愿意告就告！”但是两天后，当律师拿着控告文书再次找相关警察和专门迫害大法的国保人员，这些人就不断躲避，律师给出期限：“一日内不放人，就控告！”第二天王征就回家了。

检察院取保、撤诉或不起诉，公安的几次放人，都是这些顽固迫害的公检法人员，被法律震慑后，清醒、明白真相后，做出的保护同修的正义之举，开始将功补过。

## （四）拓广真相窗口，开创原告的社会效应

### （1）不断拓宽救人之路

《营救》一文说，他们把控告施害者的法律文书，让家属EMS寄往各个公检法部门、国保、派出所、纪检部门等等，以借机唤醒更多的公检法人员，让他们明白真相。我们在实践中还把控告施害者的法律文书和真相信件寄送给各个政府行政机关，唤醒的对象更广，救度的主体已不局限于公检法人员。

以前也给这些行政部门寄送过不少真相信件，都是匿名的，很多公职人员对此不在意，他们不关心人间正义，只关注切身利益。而现在不一样了，因为是实名控告信在前头，控告的就是当地的他们身边的人，小地方的公职人员，基本都互相认识，这回看的可仔细呢，也认真对待真相信件。

常人就是重视结果，看到公安、国保炮制冤案不但几度被 27

检察院退案，还被控告起诉，人们自然就认可了法轮功无罪、中共执法犯法。

### (2) 开创原告的社会效应，善用舆论

同修丙在交流中强调：一定要改变大法弟子是被告的观念，那是邪恶强加的迫害。大法和师父都是最正的，针对大法修炼的任何打压都是犯罪。犯罪的是他们，原告应该是我们。

世人有很多思维定式，比如：原告肯定有理，被告就算没罪，也有大问题。很多常人接触不到完整的真相，也不愿意花时间深思慎取。迫害一开始邪恶就把我们打到被告的位置，不明真相的人在固有观念下，想当然地认为我们有问题。到现在我们反正过来，控告、起诉基层行恶者的迫害，我们是原告，公检法一方是被告。常人一听就认为原来法轮功有理，公检法有罪。加上公检法撤案，主动向我们道歉的结果，这种简明的视觉冲击力，使得没看过真相的人，也大体明白了真相，也容易以后接受真相、认同大法。

更重要的是，身边这样的奇事会成为人们的话题，会形成社会舆论。社会舆论力量很大，能改变世人，能在人间迅速传布下正义的能量场。我们善用、正用这个能量，它就在帮助大法传真相，能大大弥补我们讲真相人力、物力的不足，被救的众生会大增。

实践中，这样借助对当地公检法人员的起诉，在当地发小册子。给人们介绍起诉控告的过程，影响很大，口口相传，一直很左的社区家委会，都开始用新眼光认可大法弟子了。

### (3) 原告效应帮同修摆脱怕心

虽然同修都知道大法是最正的，修大法没有违反当今中国任何法律，一切迫害的罪名都是歪曲法律强加给我们的，但是，有一些同修还是怕，怕做证实大法的事被抓，怕最终沦为法庭被告被审判，以至于正法的事还不敢做，或者缩手缩脚。

和这些同修交流，给他们破除观念，使他们认识到我们本应该是原告，当前完全可以控告迫害者违法犯罪，并讲了几个

成功控告、制止迫害，挽救顽固的迫害者后的例子，这些一直害怕的同修一下精神起来了。

其实，敢当原告就不怕，这只是常人一层的法的表现，真正去掉深层的怕心，还得靠大法。跟他们辨析法理，他们感觉一下贯通了，真是一正压百邪，开始积极做三件事，实修中很快去掉了怕心，投入到讲真相救众生中来。

## （五）依赖律师的教训

十多年前开始的无罪辩护，律师与公检法人员针锋相对，还没有救度迫害者的心态，讲真相效果显著，但营救效果欠佳。后来同修乙悟到要转变心态，不要对立，当时起到了很好的营救和讲真相的效果，总结写成《庭辩时把公检法作为受害者》一文。受此事的启发，大家悟到大法弟子要做主，正向引导律师，不能依赖律师。

### （1）偏离正义，需要归正

同修一次整体配合心很齐，以无罪辩护和控告公检法的形式，成功营救出了同修。但是事后从侧面知道这个律师花钱和公检法做了交易。个别同修不以为然，认为这是律师常态。后来交流中一致认为：这样做不行，不能震慑邪恶，不能救人。就象消业中上医院治病一样，可能一时能管事，但是求常人一层的法，就被常人制约，事后病业还得翻出来，麻烦更大。只有正念正行，符合大法，用神念修过这一关才行，才能在震慑邪恶救度众生中，消除迫害。

一个极端的例子，前几年某同修的律师，暗中花钱运作，使法院以判缓刑的方式放同修回家，结果是年年花钱打点。一年没给钱，同修马上被收监，重新计算刑期。

某地同修和我们交流后，回去就准备在当地起诉那些还在迫害大法的公检法人员，请律师时，发现这个律师同时接了十来个法轮功的案子，开价三万元一个，高出正常律师费很多倍。

师父对请律师的问题讲过：“要费太高本身就有问题”[1]。后来大家回想那位律师，要钱的时候眼神都不对，一看就是奔 29

钱来的。

律师背着我们花钱打点公检法，也不行。花钱打点不等于承认有罪么？用的钱都来源于同修，那都是大法资源，等于用大法资源供养邪恶，这在人间、天上都是犯罪。而且，暗中形成利益产业链，他们迫害同修能挣钱，更积极迫害了，这不是适得其反么？

为什么出现这种情况呢？还是我们太依赖律师了，总想依赖律师顶在前头，依赖常人反迫害冲锋陷阵，心偏离了法。

师父讲过：“我们太依赖人了。如果这场迫害叫人给结束了，大法弟子多丢脸——我们没有证实法，没有从迫害中树立起威德来，我们大法弟子没走出我们的路来。我讲了，这个路是要给未来留下来的，是不是这个事很重大？所以就被旧势力钻空子了。”[2]

大家悟到：在邪党变异的社会，打官司早就变异为打关系，很多律师都习惯于背后拿钱打点，这个行业也是亟待归正。我们请律师，律师是代表大法弟子打官司的，我们也必须做主导，归正这一行业，所以路必须走正。

## （2）依赖无法运作，主导方可推進

因为邪党禁止律师为法轮功做无罪辩护，敢于做无罪辩护的都被大法弟子赞誉为正义律师。十多年来做了上千场精彩的无罪辩护，中共当局对这些律师打压、抓捕也很厉害。很多地区同修对他们很依赖，结果有的律师要求大法弟子参与他们的民间维权，有的要求大法弟子加入他们的民主诉求。跟着做吧？偏离了修炼；不跟着做吧，碍于情面……还有律师对大法弟子有意见，说：“不要给我们戴上‘正义律师’的高帽，越这样中共越打压我们。我们就是普通律师，普通律师就应该伸张正义。”

交流中悟到，这可能是师父借常人之口来点化。大法弟子不能这么依赖常人，依赖的结果反而无法运作。试想：当前敢于为法轮功做无罪辩护的律师比例很小，而各地需要控告公检法以营救同修、广救众生的事会越来越多，如果都依赖他们根

本无法完成。只有大法弟子亲自去做，才能推进。

其实控告基层实施迫害的人，我们缺少的就是专业的、足以立案的法律文书，这可以借鉴同修们成功的案例，那都是经验丰富的专业律师写的，作为模板上传到明慧网下载套用格式就可以，很简单。如果案例特殊，可以找普通律师专门代写文书，几百元即可。然后起诉、控告可以自己操作，你是原告你怕啥？假如真到了法庭对质的一步，再请律师专做这一步，费用就很低了，就是正常收费了。而且就地找普通律师就可以，能使更多的律师明白真相，而且能自己做主，让律师按我们的方向做事，而不是被律师带动。这样自身强大起来做主导，律师的压力也小了，会有更多的律师参与到反迫害之中。

这样修正偏差，证悟的法理得到进一步升华，避免了走弯路，信心更足了。

## （六）以点带面 整体推进

在广泛交流切磋中，华北、东北等地的同修也投入进来，但是又发现一些小问题，进一步修正后明确了方向。

### （1）切忌好大喜功，集中突破

交流后同修都很振奋，但是有人把精力都用在研究法律、起诉控告上去了，而且罗列了起诉公安、检察院、法院、监狱，县级、市级、省级的宏大计划，想全面撒网大干一场，这一下走入了另一个极端。正法修炼的路是师父安排的，不能这么有为的自我安排。

首先，我们最缺的是时间，现在开始研究起诉、控告，几年下去也做不到律师的专业。我看到一些控告、起诉书都有明显的法律漏洞，严格的讲都是无法被立案的[4]，都得交给律师改写——与其自己花上一个月时间写好请律师改，不如从明慧网上借鉴成功案例的专业模板，简单易行，实在案例特殊，没有模板可以套用，可以请律师代写，费用很低，当天就能写好，而且还能讲通真相救度一位律师。一举数得，赢得时间。

其次，邪恶最薄弱的环节在哪里呢？就是基层那些还在实 31

施迫害的公检法人员。大陆同修，用法律手段控告、起诉那些送上门来的、实际接触到的基层施害者，很容易通过法院的形式审查和实质审查，必能立案，从而在实质上震慑邪恶。

邪恶最薄弱的环节，还表现为邪恶最害怕的地方。基层人员最怕的除了被控告，还怕在当地民众中曝光。明慧网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八日《河南省项城市被长期非法羁押的大法弟子全部获释》一文，开创了一条反迫害之路。师父后来写了《向当地民众揭露当地邪恶》的评语，二零零九年师父又强调了：“叫当地学员大力揭露这些坏人。”<sup>[1]</sup>这种方式在很多地区起到了好效果，我们本地也多次以此为契机，向公检法、政府工作人员面对面讲真相，推进了本地形势的好转。

发生在周围的迫害，也许正是师父将计就计的安排，给法徒制止迫害、斩断黑手、广救众生的机会。大法弟子无需用人的思想规划来、设计去，随其自然地抓住当前的机遇，正悟正行地做好，带动好周围地区，也是在不断修正自己，完成反迫害的使命。

## （2）落后地区迎头赶上

一些地区开始用法律反击迫害，是以长期开创的较为宽松的正法环境为基础的。个别地区没跟上正法进程的怎么办呢？

某地有一位同修被非法抓捕，请来律师做无罪辩护，六一零吓坏了，哄骗该同修和家属，诱骗他们辞退了律师。六一零人员谎称认罪态度好少判几年就出去了，还向家属索要了五万元好处费。法庭上同修被蒙骗，顺应了邪恶，却被判七年重刑！同修和家属这才醒悟后悔。二审在当今的制度下，启动控告才有可能驳回一审判决，否则希望渺茫。他们二审只是常规上诉，也没启动控告，结果维持原判。这是向邪恶屈服求迫害。同修事后虽然后悔了，却用人的思想不作为，不向邪恶追回损失，等于还在行为上认同对邪恶的供养。常人这样被索贿、被骗，都不会善罢甘休的，事后追回损失、告倒官员的不乏其例。

这不是一个同修和一个家庭的问题。大法弟子是一个整体，

<sup>32</sup> 一个人没做好，一个家庭没圆容好，周围同修应该帮助他们悟

上来，帮助归正。其实当地同修都是不愿弥补、不想挽回损失的心态。这是当地整体学法、实修跟不上进程造成的。可见各地修炼环境的好坏，正是当地整体修炼情况的体现，整体认识不上去，反迫害的使命没完成，就会使得邪恶猖獗。

这样的落后地区如果还慢慢来，在正法修炼的最后阶段如何赶上呢？其实，正用法律控告邪恶同样是合适的。在监狱里申诉翻案或者控告，家属有权利协助，都是合理合法的。能否做成预想的结果，应该置之度外，做的过程中就在反迫害，就有讲真相的机会，就在跟上正法进程。

其实外地不少学员已经开始带动监狱的同修反迫害、申诉控告了，如果一时没有成功的案例可以借鉴，又不熟悉法律流程，可以请律师代理单一的一个控告阶段，费用也不高。

### （3）在实修中去掉怕心，迎头赶上

一些地区正法形势落后，直接原因还是怕心，根源上还是法理不明、对法不全信，实修太少。

一次非法审判大法弟子，同修丙去旁听发正念，邪恶现场抓不少大法弟子，丙也在其中。可是第二天，他们派车客客气地把丙送回家。而另外被抓的同修，有的关押时间长，有的一个月才放出来，还有被关进洗脑班妥协的。同样被抓，差别怎么如此之大？

其实师父早就讲过指导相应修炼的法理。遇到非法抓人，同修丙心念纯正：“我没事，正好和他们讲真相。”对每个警察都堂堂正正地讲，真诚救度，结果第二天就被送回家。而另外同修当时就被邪念包围了：“哎呦这可不行了，出不去了咋办啊？妥协吧，先混出去再说……”遇到大难，那瞬间的一念，就定下了不同的结果。

还有一位同修跟我说，邪恶抓他时，他有一念：“你们能把我怎么样？最多就关我十五天呗？”好像真无所畏惧，结果真被关了十五天。还有一位同修，做正法事前动了一念：“这可是掉脑袋的事。”后来被迫害死了，那一念正是他后来不能

善解的巨大障碍之一，正是他自己定下的，却自己意识不到。交流中也没有同修能意识到，没能提醒他，铸成永久的遗憾。

有怕心是正常的，有不正的念头冒出也是正常的，关键得全力排斥，认为那些都不是自己的本性，都不是自己，排斥习惯了，它们就会越来越少，正念就会越来越足。

师父说：“你有怕 它就抓 念一正 恶就垮 修炼人装着法 发正念 烂鬼炸 神在世 证实法”[3]。

在家里凭想象修掉怕心，永远也修不掉，那样本身就是法理不清。只有在证实法的实践中修，不断排斥它们，怕心和邪念才能很快修掉，同修都是这样修过来的。

其实，人的观念需要进一步转变。邪恶迫害来了怕什么？也许是师父把这些人送来听真相的，送上门来的都是有缘人。邪恶气焰越盛，人的主意识越弱。你别在心里抵触他们，用法律反击迫害，他们主意识一惊醒，马上就六神无主了，就会认真考虑真相了。如果能有这样的正念，还会害怕么？还有讲真相的障碍么？

因此，落后地区的同修，交流中明晰法理，尽快在实践中迎头赶上，局面马上就会改变。脚踏实地，切入实际，做好实质的局部突破，就能以点带面，进一步改变局部环境，融入整体的正法洪势之中。

以上个人认识，不当之处请大家指正。

注：[1] 李洪志师父著作：《各地讲法十》〈在明慧网十周年法会上讲法〉

[2] 李洪志师父著作：《各地讲法三》〈二零零三年美中法会讲法〉

[3] 李洪志师父诗词：《洪吟二》〈怕啥〉

[4] 比如有同修的文章或法律文书中出现“反诉”一词——现行大陆法律规定民事案件可以反诉，而刑事案件不能反诉，只能独立起诉、控告。不专业的法律文书不但会被法院轻视为外行，而且需要修改才能通过形式审查而立案，可能会一直拖延下去，难起到应有的作用。还有同修文中要用大法归正现行法律的不足，这是未来的事情，现在要做是走极端，不但无法被立案，还会引起世人的反感，背离了《转法轮》要求的：“得符合常人社会的状态。”

# 几近丧生的我奇迹般生还

文：吉林大法弟子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当时的东北冰天雪地。再过几天就是新年了，看电视是每个家庭必不可缺的。就在此时，有的用户焦急的通知我说，家里的电视收不到新唐人电视台的信号了，于是我就象往常一样骑着摩托车出发了。

那个用户的家在农村，距离我地有二十多里路。当我顺利的为他调完信号后，又奔向另一用户家。突然一场车祸发生了，模糊记的好像是在一个转弯处不知是为躲车还是什么原因，然后失去了意识……

是下午时分，东北山区的温度在零下二十多度。据说我被发现时，是一个人倒在路旁，完全失去了意识，谁也不知道我已经在那里躺了多长时间。医生分析说最低也得有两个小时了，是一个校车司机在接学生途中发现了我，打了120，这样我被救护车送到了本市医院。

不知是医院的医生还是什么人，用我的手机分别给我的亲属和朋友打了电话。当他们来到医院时，看到我的情况已经非常危险，医生说，瞳孔已经扩散了，颅骨有塌陷，任何应激反应几乎没有。医生说有生命危险，需要做手术，必须家属签字，并让家属准备手术费用。

医生告知家属说，就算手术成功，也有瘫痪的可能，因为人在外面冻的时间太长了，只能是尽力抢救。据去现场的亲友们说，现场地上看还有两处血迹，可能是呕出来的。

我毫无知觉躺在医院里，头肿的已经变形，双眼肿的像鸡蛋那么大，又紫又青让熟人都难以辨认。可出乎医生们的预料，第二天上午我奇迹般的苏醒了！

我知道这是因为就在当天晚上，同修们帮我发了一宿的正念，全盘否定旧势力的安排，求师父加持，而且还让我听了师父的讲法录音。我还吐了两次血。师父给我净化了身体。

当我醒来后发现自己躺在床上，身上还插着输液管，心想

我怎么躺在这里呢？这可不是大法弟子待的地方，用不太清楚的声音反复的说：“我要回家，我要回家。”医生觉的实在不可思议，像这样的病人是不可能有任何意识和语言的，更别说是还能动，甚至还能起来了。医生决意不让出院，必须做CT检查，为手术做准备。

同修说：“我们一起发正念，求师尊加持！”

更意想不到的结果出现了：我脑子里的瘀血全没了！医院还从来没有过这样的先例。但因伤情过重，头部、面部骨折还得治疗，医生还是劝我继续住院治疗。医生对家属说：“要回家可以，后果得你们自己负责，你们得签字保证。”就这样，家人为我办理了出院手续。

我被接到了同修家后，通过大家一起交流，我找到了很多不敬师、不敬法的表现，另外，作为大法弟子最基本要做到的学法炼功都不能天天坚持，造成法理不清，为私为我的人心膨胀，产生了干事心。

我与同修们集体学法，集中发正念，在师父的慈悲呵护下，到同修家的当天我就能下地了，变形的脸基本回复。七天后我就感到一身轻了，不到十五天完全恢复正常，完全看不出有任何受重伤的迹象。

“弟子正念足 师有回天力”[1]！

佛恩浩荡！用人的语言永远也无法表达对师父的感恩！所有见到我的人都说我比原来还年轻了，都见证到大法的超常，也都认同“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这就是我——一个普普通通的大法修炼者在修炼路上遇到的一次亲身经历。像这类死而复生的例子，在我们修炼人中数不胜数，但在一个不修炼的常人眼中看却是不可思议的神迹。我真心的感恩慈悲伟大的师父给了我第二次的生命！

在正法路上的最后时期，我一定踏踏实实的做好三件事，跟慈悲伟大的师父回家。

弟子再次合十叩拜师尊！

36 注：[1] 李洪志师父诗词：《洪吟二》〈师徒恩〉

# 去除对“时间”和“自我”的执着

文：大陆大法弟子

## 一、去除对“时间”和“自我”的执着

最近一些开着修的同修在文章中提到将来会有人留下来继续助师正法，在同修中引起一些讨论。我想同修通过文章把自己看到的、知道的写出来也很正常。关键是我们不应该执着或者猜想什么。

将来是留还是走，还是怎么样，那都是师父的有序安排，不是我们一厢情愿得了的。这是其一。

其二，为什么有人会在此事上引起执着，依我看还是“私”没有去掉。还是对自己的未来看重。

记得师父说过：“佛、神他可以为众生、为宇宙的利益放弃他的生命，什么都可以放弃的，而且坦然不动的。”[1] 我们修炼的目地不也是要成为为大法负责、为众生负责的高级生命吗？那么我们就要真的放下所有的在低层所形成的私心和变异的东西，才能真正的同化大法，才能达到真正为众生负责的目地。未来的在人间的去留，我个人觉得我们只能圆容师父所要，看宇宙和众生所需而定。绝不该象人一样生出妄念，想当然的把自己划为某一类（走或留）之中。

在世间修炼，特别是历尽这么多年的迫害，大陆的大法弟子都不同程度的受到了迫害，有些甚至被迫害的非常严重，在此种情况下，盼着迫害结束，心情虽然可以理解，但任何形式的对时间的执着都会成为邪恶钻空子的地方。甚至会招来各种魔难。当某一地区同修这方面都有漏的话，就会成为邪恶迫害的借口。教训太深刻了！

反过来说，即便是在人间遭受了再大的魔难，对于修炼人而言也算不了什么。因为修炼人将来要回到那永恒不灭的地方。

（这方面师父在《导航》中讲过）今生能得到大法是最为幸运的。所以作为修炼人不应该把个人的感受看重，我们的责任和使命要去尽心的完成。

## 二、珍惜“正法时期大法弟子”的称号

有的同修今生因为迫害而导致生活上不如意，在常人朋友和亲戚面前似乎总觉得“低人一等”似的。有的人甚至想从前生或者穿越小说中找“安慰”，觉得自己也曾经辉煌过，来平衡一下自己今生“不得志”的心理。

其实我们从法中都明白，在人类的历史上我们曾经辉煌过，在天上我们也曾当过各种层次的不同的佛道神。但是我总觉得不管我们在过去漫长的下走和人间的轮回过程中有着怎样大的辉煌，那都是过去。那些都只能算作一个生命的过程而已。

我觉得我们所做的一切都能配得上“正法时期大法弟子”的称号，那是最了不起的。因为只有做好目前的一切，才能让我们的生命真正的走入未来的无限美好的新宇宙，才能在未来中永恒于苍宇之间。

如果我们不做好我们应该做的，无论过去我们有着怎样不凡的经历，那都不会被正法所承认，也许都会被清理。

记得师父说过：“因为这么大的法理在人间不是再现，是开天辟地没有过的，是宇宙的开天辟地头一回。(鼓掌)”[1]“这样的事情，机会不多，我也不可能老这样传下去。我觉的能够直接听到我传功讲法的人，我说真是……将来你会知道，你会觉的这段时间是非常可喜的。”[2]从以上两段师父的讲法中，我就悟到，我们因为师父在人间洪传宇宙大法我们才成为最幸运的生命，这是何等的万古奇缘！那么不管我们在哪一阶层或者生活上怎么样，这些都不重要，都不应该把这些看重，重要的是我们自己本身要给大法一个正确的位置才行。

当真正明白“正法时期大法弟子”的神圣与责任，我想在人中修炼，再面对世人的各类眼光和说辞的时候，就根本不会有那种自卑的心态，而是会慈悲又威严十足的面对这一切了。

从修炼的角度来说，明白了“正法时期大法弟子”的神圣与责任之后，再遇到个人修炼和证实法的事情的时候，就会有着更精进、更努力的心态来面对一切风雨和事情。很多的关和难过起来也就容易的多了。

### 三、从正法的角度上看问题

作为修炼人在人中修炼就会遇到一些关和难，在遇到的时候，如果一味的忍受或者清除，很多时候效果都不是很好。经过多次实践，我觉得我们应该站在正法的基点上去考虑问题，很多的关和难我们走过去就变得容易多了。

比如身体出现难受症状，我们先应该看看自己是不是哪里有不足让邪恶钻空子了。先找自己的不足是应该的。因为很多原因不只是我们本身有漏，还包括邪恶迫害的因素在里面。找出自己的不足之后，不仅要发正念清除干扰，更要站在正法的角度看待自己遇到的问题。

我们清除这种身体难受的表象不是为了我个人的舒服，而是不让操控此事的旧的生命因为干扰我而被正法所销毁，不让常人因为误解我而对大法产生误解。

这样完全站在正法、救众生的角度，无私的基点上看待问题的时候，即使问题一时表现的很严重、很痛，我们就坚定住，很多假相也就迎刃而解。执意干扰的邪恶生命也很容易被清除掉了，因为它们本身也不占理了。

如果平时我们在遇到问题的时候，都是站在正法和救度的角度去看问题，那对于我们自己这个小宇宙和周围的环境来说，都会有着非常正面的影响的。

注：[1] 李洪志师父著作：《美国西部法会讲法》

[2] 李洪志师父著作：《转法轮》

### 师父对我们慈悲付出 我们写出来与世人分享

文：大陆大法弟子

近日同修们说起写五一三征文的事，又读了明慧编辑部的《二零一七年世界法轮大法日征稿通知》，同修说：以前没重视，看到“征稿”二字，就想“没啥写的、修的不好、不会写、谁修的好谁写吧”，也没分辨这思想哪来的，被这观念障碍了，稀里糊涂的就把自己与这次整体配合、以征文形式庆祝大法日 39

的事情分割出去了。

放下观念，再读几遍征稿通知，发现不是没啥写的，于是大家互相启发，当时就写出了一篇篇草稿。一点儿体会如下。

一、今年是法轮大法传世二十五周年，“大法日”普天同庆，我们在世间以写稿的形式赞颂师父的慈悲伟大，作为深深受益于师父无量付出的修炼群体的一员，别不动笔、别不出声呀！

二、写稿，也是全世界大法弟子整体配合讲真相、救人，机不可失。放下自我，积极参与。

三、写稿的基点，虽然写的是我们身心升华的故事，其实是通过这一个个生活、工作、家庭、社会中的故事，让世人见证法轮大法真、善、忍给人类带来的福祉，见证师父对我们及世人的慈悲付出。

四、以前觉的“没啥写的”，现在看来还不能凭感觉。回顾自己在师父呵护下的身心变化，就有了写稿题材。修这么长时间了，我们认为道德提高之后的一言一行很平常，可是在常人来看不平常。大法弟子在红尘中不随波逐流、不为名利所动、遇到矛盾找自己、时时处处为他人着想，这是常人做不到的。

例如：如何在工作中不收礼、在乱世中洁身自好、在家庭矛盾与钱财纷争面前淡然处之、在按照真、善、忍提高道德之后重症痊愈……举出具体事例，写出细节（时间、情节、对话等等），就象面对面与世人倾谈一样，生动而真实的从一个侧面记述师父、大法的伟大，就是一篇能起到讲真相作用的稿件。

我们每个人的故事，都有与自己有缘的众生在等待聆听。赶快拿起神笔吧！同庆第十八届世界法轮大法日，证实“真善忍”好，让更多的人明白、得救。

## 新学员：等待大法洪传的这一天

文：大陆新学员

我读研究生期间，偶然看到导师桌子上放着神韵光碟，就拿回家看。结果看到警察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舞剧时，我的眼泪<sup>40</sup>止不住的往下流，自己也觉的奇怪，不知道为什么这个节目这

么打动我。现在想想，可能是当时就得救了。

我是在二零一五年中国新年前正式修炼大法的。那一年我读了很多佛教书籍，当时非常喜欢那些书籍里论述的道理，甚至觉的自己将来会出家，皈依佛门。有一天我在宿舍里自言自语：“佛法才是彻悟宇宙人生的终极智慧，我今生一定要追寻佛法。”（现在回想起来，这个想法中有利用佛法追求人生真谛的执着心，但同时也是佛性出来的表现。）

这个念头出来不到两个星期，我在用翻墙软件看大法真相节目的过程中，打开了师父的广州讲法。那种震撼心灵的激动感无以言表，我觉的师父的每一句话都是专门对我而讲的，每一讲都不断的在解开我人生中的所有困惑，而且还经常感觉到一阵电麻感通遍全身。我连续几天看完了九讲，看完以后，我觉的人生中简直没有任何疑惑了，我非常明确的知道自己走上了真正的修炼大法之路。

## 一、过关

我第一次过病业关时，突然出现严重的风寒呕吐症状，吐的死去活来，第二天又增加了眩晕，虚弱到没法上医院。我当时正念不足，就想用常人的手段缓解痛苦，于是喝了一碗中药，结果半点好转都没有。这时我的思想才坚定了下来——我就是在消业，不需要治病。于是我在心中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念着念着就睡着了，一个小时后醒来，刚才还极其严重的病症不翼而飞，正常的好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我最近一次过病业关，出现了严重的鼻炎症状，不停的打喷嚏，流眼泪，非常痛苦，而且严重影响我的工作。但是在痛苦的消业过程中，我不断的用正念对待病业现象，尽量做到不承认它是病。渐渐的，这次病业成了我提高心性的跳板，我真的从中认识到：强大的主意识是可以超越肉身的痛苦的，真正的自己是不被束缚在这肉身之中的。虽然我会感受到消业时肉身的痛苦，但是如果我的主意识清醒，正念强大，这痛苦就带动不了真正的我。

## 二、讲真相

我给世人讲大法真相时，经常看到他们一听真相，表情突然变的很认真，眼睛里流露出一种在聆听一个重大事件的神态。我经常在心里默默的想：“这真的是他们内心中一直等待的东西啊！”

举个例子。最近我看到《细语人生》节目中，有个病人的眩晕症跟我妈很相似，于是就让我妈看了那集节目，并借此机会给她讲清了真相。我讲到法轮功被镇压的真正原因是江泽民嫉妒法轮功洪传；讲到天安门自焚伪案；讲到我自己修炼受益的经历……我妈突然瞪大了眼睛，身体坐的笔直，一句话都不说，静静的听我讲，我从来没有见过她这么认真的样子。

妈妈还表示愿意学五套功法，结果神奇的事情立刻发生了。第一遍做“弥勒伸腰”<sup>[1]</sup>这个动作时，她告诉我：“我这个右手出问题了，抬不起来，一抬起来就疼。已经很长时间了，我准备去住院。”我说：“那就不要勉强，慢慢来。”结果她做第二遍时，手就很自然的伸上去了，过了几秒钟她才意识到：“啊！我的手能抬起来了！它怎么突然抬起来啦呢？！”我不觉的奇怪，只是告诉她：“法轮功很神奇的，你不用担心自己的病，我们继续学功。”结果第一天学完功，妈妈的手就完全恢复正常了。她反复感叹：“太神奇了！真是太神奇了！怎么就好了呢？！”后来她还每天听师父的广州讲法。

原本我跟妈妈的关系很不好，有许多埋怨对方的心结解不开。但自从我给她讲完大法真相，并帮她做了“三退”（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我们之间的恩怨仿佛在一瞬之间烟消云散了。我经常感觉到：我们来世成为亲人，真的就是为了等待大法洪传的这一天。

最近，我才渐渐突破了讲真相的心理障碍，经常给遇到的人讲，前几天在我的阳台上开出了五朵优昙婆罗花。

现在，我不想管时间还有多久，只想正念强大的走下去，多救人，尽可能好的完成使命，兑现誓约。

# 近两周关于学法的修炼体悟

## 感恩师尊给我新生

文：大陆青年大法弟子

刚开始修炼的时候，我是个高中生，那时候思想单纯，看书速度快，学法入心，一遇到矛盾，就能想起师父讲的法理，能说出这段法在师父的哪本著作里。那段时间真是突飞猛进的提高。

不记得从什么时候起，我学法特别慢，最慢的时候一个小时只能看完十页《转法轮》，思想不静、杂念多，简直是翻江倒海。学法犯困，经常是看一会儿睡一会儿，有几次居然把书都掉了。

按理说，我是大学毕业，又是做教师职业的，学法状态这么违反常理，连我没念过书的母亲同修都觉的不对劲。

两年前，我工作比较轻松了，我就开始长时间学法，有时学法多达三四个小时，但每天能够学一讲《转法轮》，对我来说也是奢望。一直到最近，我的这种情况彻底改变了。

下面就把我学法的经历和巨大转变前后的一些现象和大家交流。

### 学法要无求而自得

上周一，我给一个同学打电话，挂上电话后，我意识到了以前的错误，没有做到最大限度的符合常人社会，没有摆正修炼和工作、生活的关系，认为只要讲了真相就行了，没有真正关心过别人，认为那样太浪费时间。我无奈的叹了口气，明白了可是晚了。

“今后无论如何要协调好这些事。”我心里对自己说。也许就是这个正念吧！师父就启悟了我。

一天晚上，我忽然想起师父的《学法》经文。我明白了我就是师父说的那种人，碰到问题了，就想通过学法赶紧解决掉，“象选择有针对性的名人语录来对照自己的行动一样的学，这

对于修炼者的提高是有阻碍的。”[1]

我学法时还抠字眼，明明前一句话看明白了，可总是不放心，总觉的没看明白，就再看一遍，一个劲的往回看；就像师父说的那种人：“还有的人听说大法有很深的内涵，有很高的指导不同层次修炼的东西在里面，因此就一个字一个字的去抠，结果什么也没发现。”[1] 抱着想从法中悟到更多法理的私心，学的很慢，但却不入心、不得法。

第二天，我早早起床，拿起《转法轮》来开始读，就是读，只要思想清醒，明白书上的字面意思，这句读完就读下一句，一句接一句，一口气读了三十页。这在我这么多年的学法中几乎是不可能做到的。这一天我心态特别祥和、喜悦、思路清晰、想不起要动什么念。大脑里一会儿流一股清凉水，一会儿流一股清凉水。真是太美妙了！

### 认清旧势力对学法的干扰

这些年来，每天早上醒来，大脑里像浆糊似的、反应迟钝、思维连贯不起来、有时候脑子木得根本无法思考；记性差、话音刚落，就记不清说了什么，有时分不清是现实还是梦境，亦真亦幻的。所以，我总愿意每天早上去学法，只有学完法后，我的脑子才能清晰起来。

通过这次的经历，我识破了这个旧势力耍的花招：学了法了，脑子灵了，好像是学法就是为了达到这个目地，让我在学法的时候，无意中抱着改变不正确状态的有求之心。而这有求之心却是旧势力强加给的，而且，我们还不易察觉。让我们学法不得法，就更分不清哪是旧势力的干扰。

现在，我明白了：学法和脑子清醒没有必然联系，学法就是不抱有任何有求之心，而脑子清醒也是必须的，是邪恶的干扰就要彻底的清除。

### 学法修炼不是临阵磨枪

紧接着，我看到了一个小同修的学法态度。身体不好受了，

赶紧学法，他的问题解决了，就不学了，一点也不愿意多学，从不主动学法。我心里很为他难受，也不知道该怎么帮帮他。

转念又一想，同修是一面镜子，我应该向内找，把我看到的他的问题反过来看看我自己。向内找，我找到了自己修炼中的一个大问题，也是我学法中的一个问题。

长久以来，我形成了一个错误观念：今天学完法今天状态就好，早上学了法，这一天才有主心骨，才能按照修炼人的标准来要求自己。如果早上没时间学法，我就理所当然的认为：今天的事不管是常人的事还是修炼上的事，我把握不好，因为没有大法的力量和智慧。

一开始，并没有觉察到这有什么不妥，还觉的是修炼状态造成的。直到我参加了一个讲真相的项目，才开始怀疑这种状态。因为有时候，觉的自己法没学好、状态不好而不敢参与，可不去参与这事就错过了。今天我看明白了我的这种状态，就是把学法当成了任务或者是抱着临阵磨枪的态度。有事了赶紧用法来扛一扛，要讲真相去了，就赶紧学，事情过去了或办完了就不学了，甚至，有时间也不学了。修炼、学法真的要踏踏实实呀，不是完成任务，不是临阵磨枪。

## 写这篇文章的前后

如何摆正了修炼和工作、生活的关系。这是新学员所面临的问题，但我在修炼中一直没有摆好这个关系。当然多学法是对的，但我走到了极端上：干家务会浪费时间，我不干；带孩子会浪费时间，我能不带就不带；工作上我只愿意干好份内的活，从来不主动也不愿意承担额外的工作量，还是怕浪费时间；我提到的那个大学同学，有一次，她想和我聊聊她的心事，而我却以没有时间拒绝了。我很少和以前的同学们联络聚会什么的，因为还是感觉自己忙没时间。我觉的除了讲真相不浪费时间，学法不浪费时间，干别的都是浪费时间。

直到我参加了一个讲真相的项目，这种情况才慢慢的有所改观，最近我发现我觉的发正念也怕浪费时间，我才惊醒。我

就多发正念清理这种观念和状态。随着我学法状态的突破，我对这个问题的认识彻底扭转了。我真正的体会到，学好法，原来什么都落不下，家务能干好、孩子能带好，工作能干好，同学、朋友之间多走动走动，不也为讲真相打下个基础吗？

当我动念要写下这篇文章时，就有一些干扰。最明显的一次干扰是这样出现的：你写吧，写吧！写下了给你发表了，你就能指导别人修炼了。此念头一出我吓的冒了一身冷汗。能指导修炼的只有师父的法。文章还没动笔呢，怎么这个自我就这么膨胀起来了，我赶紧正念清理它销毁它。

我反问它你是个什么东西，怎么这么恶毒，这么坏？非把你形神全灭了不可。按照往常我肯定就不写了。怕自己产生出不必要的执着心来。而这次，我转念间就明白了，这不正中了它的圈套吗？它就是不让你动笔不让你写。这次我还非写不可了。

今天早上要去处理工作上的一件事，涉及到心性问题。我心里有一个念头特别清晰：我能办好，我是师父的弟子，能办好，我也得长点出息了。

晚上，我开始动笔写了，文章没写完，我想明天接着写吧，先睡吧！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就在似睡非睡之间，我突然有那种久违了的得法之初的兴奋和幸福。“我得法了，我得法了。”我高兴的像个孩子一样一边奔跑，一边兴奋的大喊。隐隐约约，我进了一家单元楼的房间，意识说是师父的家，我模模糊糊看见了一个像似师父形象的生命。意识上说还有他太太，说他家还有三个孩子。后来的情节就模糊了。这时我忽然想到我师父有一个孩子，怎么三个呢？

我又想起来了师父说过如果分辨不清，问问他是不是李洪志大师。我的意识清晰起来了，我连声发问：“你是李洪志大师么？你是李洪志大师么？”接下来，我厉声问道：“你在这又摆摊又设坛，你是谁的师父？你是哪门子的师父？”我开始正念清理它们。我心里一直求着师父：“李洪志大师帮帮我吧。”就这样，我喊了好几声，我一下就有了力量，反映到常人这，

就是我体内一股热流。这时，一个信息打过来说是我以前跟它学过道，今生我修炼法轮大法了，它们起了干扰作用。我心想，不管以前怎么样，那都是一刀两断了，今生今世我修炼的是法轮大法，李洪志大师才是我唯一的师尊。然后我就清醒了，完全清醒过来了。

我想先发个正念吧，还没等发呢，眼泪就流出来了。我知道今天对我来说意味着新生，是我的师父——伟大的李洪志师尊又帮我清理了久远年代以来和我有渊源的这些败物的干扰。发完正念，我打开电脑，在第二天凌晨的时候，写下了这篇文章。

建议同修们都拿起笔写下自己的修炼体会。写修炼体会的过程也是一个向内找、提高心性的过程，如果不是写出这篇文章，我对自己临阵磨枪的学法状态不会认识的如此清晰。

以前我也很自卑，总觉的自己太差劲儿了。可是修炼路不同，只要我们心在法中，尽自己最大的能力在做好三件事，就肯定有自己的修炼体会。写出来是为了证实伟大师尊的佛恩浩荡，证实伟大的法无所不能。

注：[1] 李洪志师父著作：《精進要旨》〈学法〉

## 突破观念 农忙时节抓紧救人

说来惭愧，修炼十年了，初期虽不怎么学法，带修不修的，但看到《明慧周刊》上同修发资料救人的感人故事，我还能一个人出去发资料，虽然那时发放的面积不大。但现在却迈不动步了。

### 一、终于又迈出发资料的第一步

近几年，我地都没有完整的发放过真相资料，同修们都是零零散散的在做。我早有愿望想在本镇全面发放真相期刊救人，可是干扰不断，再加上怕心、安逸心作怪，迟迟走不出去。

二零一六年打算在农忙前铺一遍资料，可是我家以卖麻花、

早点为生，三月份开始，我们的小生意就比较忙。加上大女儿学业出了问题在家调整，丈夫经常逼女儿回去上学，连吵带嚷，父亲也“参战”了，弄得家里不得安宁；六岁的小女儿送去幼儿园后，三天两头的出现病业状态，哭着喊着不要上学了，刚好了没几天，我准备出去发资料时，孩子又咳嗽起来，晚上睡觉哭闹。我还要做资料、参与整体协调，忙乱中学法炼功跟不上了，修炼状态很差。看着精美的真相期刊送不到众生手中，心里真的很着急啊！

三月下旬的一天晚上，和同修A叔叔约好出去发资料。小女儿还是咳嗽、夜间哭闹，不爱上学。我把心一横，不去看孩子的表现，跟师父说：“师父，弟子状态很差，没什么正念，但弟子真的很想救人，只求师父把慈悲和正念分给弟子一点，让弟子能够救人，其它什么也不求……”然后，背上资料坐着同修的摩托车出发了。

大约九点钟，同修带我来到十里外的村子，只见村中路灯通明，不时有人出来，怕心闪过，心跳着开始发资料。有人出来我们就躲避一下再继续发放，一会儿狗叫起来，一只狗叫全村的狗都跟着叫，我稳住心想着师父讲的法：“过去的宇宙结束了，新的宇宙开始了。”[1] 提醒自己新宇宙中没有迫害，这一切只是为锤炼金刚提供的，我在心里不断的念着：众生啊！看真相、明真相、传真相吧，这是你得救的唯一希望啊！让资料一传十、十传百，谁看谁得救！发着发着，怕心没了，只剩下救人的一念。这时师父的法打进脑中：“慈悲救度知多少 中原处处添新坟”[2]，更使我感到救人的急迫。

因为有些担心孩子，还得赶在丈夫炸麻花之前回家，我快步不停的走着，满身是汗，有的茅草路很不好走。我们对这条路线的三个村子不熟，只要有路就一直往前走，不想落下一户人家，直到确定没有人家了，再往回返。

回到家已经半夜一点半了，歇了一会儿开始帮丈夫炸麻花，这时才感到腿疼得要站不住了，肺部由于走的太急喘息不均匀也很难受。我强忍着干完了活儿，生平好象第一次这么累，但

心里却感到一丝安慰。小女儿一大早醒来，就高兴的说：“妈妈，我爱上学了！”这突如其来的转变使我更加明白了，旧势力安排一切干扰迫害的目地都是为了阻碍救人，当把救人放在第一位时，干扰迫害自灭。

## 二、转变观念，农忙时发资料救人

同修们都开始忙农活了，一提发资料都说老百姓忙活儿时太累没人看，发了也白发。我知道这不是正念，却又无可奈何。

一天，师父在我午睡时清晰的点化：做资料、发资料这是我的使命。我决定晚上骑自行车自己去发。可是天气预报说第二天下雨，我犹豫着先不发了？却怎么也按捺不住想救人的心，转念一想，下雨众生不正好有空看资料了嘛！等众生把资料都捡屋里去再下雨就是了。于是两个同修帮我发正念，我一个人出发了，也是马不停蹄的发放，快发完时腿抽筋了很痛，心想要是再多一个同修也不用走的这么急啊！埋怨心一出来，我马上提醒自己这是我的使命，不该埋怨同修。发资料的过程中，偶尔看看阴的黑沉沉的天空，却发现星星在闪现，我知道是师父在鼓励我。

因为没有同修积极参与，我想在种地前铺一遍资料的愿望没实现。开始种地了，我很遗憾，只好先等等，听到丈夫说南方要涨大水了，我心里一惊，不能让以前某地那样的大洪水发生在我地众生身上。

我与同修交流：“农忙发资料没人看”这是一种观念，如果我们都这么想，那就真的没人看了。可是众生都是为法来的，为得救来的，这真相关系到生命的存亡怎么会不看呢！再忙也得看哪！我们应该转变观念，啥时候发众生都会看。救人不能等啊！同修很认同，我们达成共识，又一起出去发资料了。

我们两人一起出去了六次，把偏远地区都发完了。有趣的是，每次发完一个地方，丈夫去卖货，都很好卖，就连过去卖不动货的地方都变的好卖了，而且没发现丢弃资料的现象。有一次，我因为自己状态不好耽误了去一个村子发资料，结果丈

夫到那去一分钱的货也没卖出，我知道是那里的众生盼得救却没盼到，而生气了，我赶紧去发资料。那几天我一直咳嗽的厉害，深更半夜的在人家门口边放资料边连声的咳嗽，忍都忍不住，但心里没有怕被绑架的概念，也真的什么事都没有。

我和同修配合得很好，谁也不坚持自我。在发资料时，也遇到过看似危险的假相，同修不惊不怕，都平安无事了。凡是开着大门的人家，同修总是走进院子，把资料送到房门前合适的地方，从不把资料随便扔进院子。我也学着养成了习惯，当我走进院子把一本真相期刊放在众生房门口的台阶上时，借着淡淡的月光我看到了封面上的“天赐洪福”四个字，一阵感动涌上心头，是啊！当众生一推开门能看到大法的真相，这不正是天赐的洪福吗？

在此提醒和我以前一样走不出来的同修，现在邪恶真的是少之又少了，我们不是在家修掉了怕心再去救人，而是在救人的过程中魔炼自己、去掉怕心、安逸心。作为正法时期的大法弟子，我们不能总是考虑“我”怎样提高了，“我”救了多少人，“我”会不会圆满，而是应该考虑众生还有多少没被救度，怎样能更快的救度更多众生。特别是处在各种各样魔难中的同修，不能等魔难摆平了再去精进、再去救人，在魔难中尽力去救人就在走出私、就在解体魔难。

一点心得与同修交流，不在法上的地方恳请同修慈悲指正！

谢谢师父！谢谢同修！合十！

注：[1] 李洪志师父经文：《二零一五年美国西部法会讲法》

[2] 李洪志师父诗词：《洪吟二》〈淘〉

## 修炼交流摘录

儿子进入高中后，我的人心起来了，希望孩子考上好大学，离开中国，去一个自由的国度自由的修炼，自由的生活，因此在学习上对他非常严格，结果导致我与儿子的关系出现紧张，<sup>50</sup>丈夫也夹在其中不好受。有一天，儿子突然对我说，你修的什

么啊，从来就没见过一个修法轮大法的人修成你这样的。他的话虽让我难受，却字字入耳，我这才停下来反思自己在这段时间的修炼，从师父的讲法中，我知道修炼的人的一生早就定好了，我们只管修好自己，一切顺其自然，我这么看重儿子的成绩，一天就想着他去哪个国家留学，离开中国，那不是我在人为的要为孩子安排以后的人生之路吗？师父在讲法中早就说过有关人生命运的道理，妻子、儿女、父母、兄弟他们的命运那是你说的算的吗？更何况，儿子也是修炼人，他与我今生的缘份不就是共同得法，共同精进，互相提醒，互相提高吗？他的人生之中，师父早就为他做了最好的安排，我还去瞎操什么心啦，一切顺其自然。放下人心，带着小同修珍惜修炼的机缘，助师正法，精进做好三件事，才是我目前的当务之急啊！想明白这些之后，我真诚的向儿子道歉，真诚的把自己在修炼上的不足与儿子交流，儿子也变了个人似的，说话不逆反了，语气温和而又有礼貌，每天晚自习回家的第一件事，就是背一段《转法轮》，然后再作业、学习，中午吃饭时，我们就利用这短暂的时间交流一天中的心得。

### ——《与儿子在大法中共同修炼提高》

我到法院起诉时，几次起诉都被退回，说不给立案。在最后的一天我又去立案，并一直发正念求师父。立案庭多了一个岁数大一点的男法官，庭长就问他给不给立？那个法官看完起诉书后说“立吧”！我还在不停的发正念、求师父加持。他们给我办了手续，我拿到手续后愧疚自己做的不好，感恩师尊。我交完钱回来拿诉讼文书等材料时，那个岁数大一点的法官手指着起诉书上的“法轮功”几个字小声说“把这几个字全去掉”，我这才突然明白了：我现在要办理的是退休，告的是单位不仅非法开除我，还不给我办理退休！非法剥夺我的工作和生存权利，这是违犯宪法的。因为这是个敏感问题，所以之前他们不予受理。我炼不炼法轮功都是一个合法公民，也就是说在社会上我既不享受特权，也不应该以此为借口来迫害我。师父说：“被抓不是目地，证实大法才是真正伟大的、是为了证实大法

才走出来，既然走出来也要能够达到证实法，才是真正走出来的目地。当有邪恶之徒问到你们是不是炼法轮功的时，可以不搭理他、或采取其它回避方法、不要主动被邪恶带走。”（《精進要旨二》〈理性〉）我们真要清除那种我们潜在意识中“因为我们修炼法轮功，所以就要受到与其他公民不一样对待”的观念。这种观念的表现就是我们凡事都要先表明自己是法轮功学员的身份。我认为，这也是对旧势力迫害的一种变相的承认。在正常社会状态下，信仰是一个公民的权利，是很正常的事情，所以根本不需要在做什么事情时先表明自己的信仰，或突出强调自己的信仰。当前，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我们在讲真相时，很多情况下要以自己的亲身经历证实大法，所以要表明自己的法轮功身份。然而，在正常的生活、工作、与人交往中，就不需要总是强调，这才是正常的社会状态。

### ——《控告不是目地 救众生才是目地》

我在酒店打工时，碰上了多年不见的 A 同修，她说她已入了佛教，身体很不好，又得了糖尿病。我当时就说你还是学大法吧！身体状况会好起来的，从那以后，一有时间我就去找她，每次找她就是学法，不知去了多少次，还有别的同修找她，我知道只有师父和法才能破除她的心结，师父，是不愿落下一个弟子。我悟到，师父的心愿就是弟子的责任，也是我的誓约，在师父的加持下，A 同修回到助师正法的行列中。B 同修是我上班的同事，迫害前她放弃了修炼。只要我见到她就和她讲真相，后来她表态想修炼，我就给她请大法的书，在刚开始修炼当中，她受另外空间干扰很大，出现了不正常的状态，当时家里人很不理解，骂我不让我去找 B 同修，还找到我家门说些不好听的话，当时我的心也不稳，有的同修也劝我别找她了，怕她给大法造成不好的影响，但我一直没有放弃找回她的念头，我找来同修在家中给她发正念，师父加持着弟子的正念，在师父的保护下，B 同修现在不仅融入了正法修炼，坐轮椅的丈夫也开始修炼了。

### ——《修大法使我变的越来越平和》

我要背法，可是背半天，一段都背不下来。看着这么厚的书，想得什么时候背下来呀，认为还是多学法吧，每天学四讲。可是学法不入心，什么也不知道，自学，很是着急，看明慧同修交流文章、背法解决了学法不入心，并破除怕心，增加了背法的信心，想一天背一段，也比看四讲啥也不知道强。一天背一页，一年就可以背下《转法轮》了，这样排除了对背法的干扰，在背法中，发现很多法好象从来没看过，有些句子背起来很吃力，等背下来后，也领会了含意，看到了一些法的内涵，在背法中，也消掉了一些思想业力，去掉了一些烦躁感和压抑感，越来越入心。我用九个月时间，背完了第一遍《转法轮》，觉的背法很好，那种怕和压抑的感觉没有了，心情也轻松了。我还要背下去，我安排每天学一讲法，余下时间背法，这样用一年时间背完了第二遍《转法轮》，就这样连续背了四遍《转法轮》，突破了很多修炼中的问题，也使自己更加成熟。

### ——《从残疾到健康 讲真相多救人》

我悟到个人修炼和圆容整体是不可分割的，他们本身就是一体的，因为我们都是大法中的一个粒子，我们都是整体中的一员，只是在整体需要配合的时候，我们都能够放下自我，按照整体需要配合的要求去做，同时在配合的过程中，找出自己的不足，修好自己。就像我们地区这次遭到邪恶的这种迫害，我们就要配合好，去营救同修，整体发正念，解体另外空间的邪恶。方方面面都需要我们配合好，放下自我，处处为他着想。我个人体悟，自我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修去假我，显出真我，显出先天的本性，在法上升华。我们在常人中形成的各种执着，各种观念，为私的各种心，都不是真正的自己，都是假我，修去假我，才能显出真我，才能在法上升华，才能真正的突破自我，不断升华。比如：我们在和同修交流的时候，和同修配合做什么事的时候，我们能不能放下自己所悟的，自己所做的，去为他人着想，去为整体着想。

### ——《被绑架后的反思》

家里发生的干扰真的跟我们有关系，就好比同修的家人老 53

说别人的坏话，让同修听了很心烦，可同修想到没有，你有没有说同修间谁好谁坏的习惯呀？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不都是一样的吗？我们认为这样做对，家里人也是认为别人如何如何，才说的呀？可我们有法的标准，在法中是让我们怎么做的？现在不知道什么原因，我发现这种夫妻间心性考验和干扰的很突出，可能以前就有，只是有的同修忽略了没怎么修自己吧？我在修炼中，体会到这个关很难过，当孩子三岁的时候，一次在孩子面前，我和妻子吵了起来，孩子看着我们说：我也没有办法了，都说你们三次了，你们还不改？我当时震惊了，是孩子在说吗？我暗暗的下决心修好自己。一修十多年，有一天我问妻子：我变了吗？她笑着点点头说：变了！当她真正发自内心认可我真心的是变好的时候，我发现她变了，我曾经想如何如何改变她都没有改变的了她，可我变了，变的更好了，能站在她的角度去为她着想的时候，我变了，她也变了。业力没了，阻碍我同化法的东西没了，一切都变了。

——《遇到干扰向内找－提高心性》